

上海交大2008年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招生简章会计硕士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63/2021_2022__E4_B8_8A_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63/2021_2022__E4_B8_8A_E6_B5_B7_E4_BA_A4_E5_c74_563511.htm)

[E6_B5_B7_E4_BA_A4_E5_c74_56351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63/2021_2022__E4_B8_8A_E6_B5_B7_E4_BA_A4_E5_c74_563511.htm) 一、培养目标 我校MPAcc项目的目标是培养面向会计职业界、系统掌握现代会计理论与实务及其相关领域的知识和技能；具有对多变的商业环境的学习能力和战略意识；高层次、高素质、全方位的管理型、领导型会计专门人才。 二、报考条件 2006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或本科以上毕业并取得学历证书(一般应有学位证书)，从事会计或相关领域实际工作2年以上的在职人员。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，资格审查表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。 三、报名方式 2008年专业学位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，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下四个阶段的整个报名流程，缺一则报考无效。 第一阶段：网上报名 2008年7月上、中旬考生登陆上海市教育考试院网站(www.shmeea.edu.cn)进行在线报名。考生网上报名成功，系统将自动生成《2008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》(参阅资格审查表样表)。请考生仔细核对填写信息是否正确，尤其是本科毕业、获得学士学位的时间字段，如果错误填写不满足报考条件即使参加考试也将无法录取。 第二阶段：现场确认 2008年7月18-21日，成功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还必须到上海交通大学现场报名点(上海市华山路1954号浩然高科技大厦一楼大厅)缴全国联考报考费、照相、确认报名信息。同时现场打印资格审查表3份并由考生本人签字确认。报名信息一经签字确认，不得更改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。 第三阶段：资格审查 现场确认，报

考上海交通大学的考生还必须于2008年7月18-21日将现场打印的资格审查表2份，本人身份证、毕业证书、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和1份复印件到上海交通大学现场报名点(上海市华山路1954号浩然高科技大厦一楼)办理资格审查、缴专业基础课和综合面试报考费手续。 第四阶段：将经单位盖章确认后的资格审查表寄回上海交大研招办 通过我校资格审查的考生，还必须将资格审查表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(或档案管理部门，下同)，核准表中内容、填写推荐意见，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后，并务必于2008年9月15日之前寄送到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(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800号陈瑞球楼339室，邮编：200240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特别注意事项：1、以上四个阶段报名流程必须完整完成，缺一则报考无效。2、考生在网上报名前务必根据我校2008年招生简章公布的招生条件自查本人是否符合，不符合报考条件者报名无效，已缴报考费一律不办理退款手续！3、现场确认及资格审查必须考生本人到场办理，不得委托他人代理，考生务必牢记网报编号。4、具体报名信息将于2008年7月上旬在我校研究生院主页(www.gs.sjtu.edu.cn)公布报名须知。 四、考试科目与方式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入学考试包括全国联考和复试两部分。 考试科目：政治理论、英语、综合知识，共计3门。其中，英语、综合知识2门全国联考，政治理论由由我校单独组织，考试时间将于2008年7月初在我校研究生院主页发布(www.gs.sjtu.edu.cn) 联考科目考试大纲：联考科目考试大纲 英语《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考试大纲》(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，2005版) 综合知识《2008年会计硕士(MPAcc)专业学位联考考试大纲及考试指南》(中国人民大

学出版社，2008版) 2.复试：采取差额复试，以背景考察、面试为主要形式。复试由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组织，成绩按一定比例计入总分，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。

五、录取原则 我校2008年会计硕士招生规模为50人，录取工作由我校自行组织，录取分数线由我校自行划定。我校根据考生入学考试成绩(含复试)，择优录取。

六、培养与学位授予 我校招收的MPAcc研究生采取单位委托培养方式。基本业余时间学习。根据面向会计职业的原则，本着学以致用用的精神，我们将采取“课堂讲授与研讨——实验室模拟训练与案例分析——企业考察与实践”的教学方式，并且从“国际化、信息化、社会化”与“理论——战略——实践”两个角度设计课程。学位论文结合MPAcc研究生本单位的课题或研究方向进行。对课程考试合格、修满规定学分、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及符合其他有关要求者，经上海交通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，授予会计硕士专业学位。学习年限一般为两年半，因特殊原因需延长学习时间者，最长不得超过三年半。

学费：人民币柒万元整。

七、联系方式 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800号 陈瑞球楼337、339 邮编：200240 电话：(021)62821069，34206123 传真：(021)34206841 主页：www.gs.sjtu.edu.cn E-mail: skzhong@sjtu.edu.cn

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MPAcc办公室 地址：上海市法华镇路535号安泰教学楼213室(邮编：200052) 电话：0086-21-62932989 传真：0086-21-62933660 网址：www.acem.sjtu.edu.cn E-mail: mpacc@mail.sjtu.edu.cn

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招生办公室 地址：上海市法华镇路535号安泰教学楼203A室(邮编：200052) 电话

: 0086-21-52301903 传真 : 0086-21-52306017 网址
: www.acem.sjtu.edu.cn E-mail: admission_mba@sjtu.edu.cn 百考
试题编辑整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
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